



## 法警老丁

■ 廖安生 (江西)

丁连长从部队转业至县法院工作多年，仍未混上一官半职，大家便只好唤他老丁。

行伍出身的老丁四肢发达，头脑却不简单。

不过，老丁当年参加高考两次，均以几分之差而落榜，只好报名参军，来到部队。

老丁文化功底不错，在部队很快崭露头角，连队安排其担任文书兼通讯报道员。

老丁好学上进，表现出色，给连队写了大量的通讯报道，他还涉猎文学，偶有作品发表，被连队领导看好。入伍第二年，老丁顺利考上军事院校，此后，在部队茁壮成长，数年后，官至连长。老丁喜欢法律，服役期间，他又自学了大学法律课程，取得法律自学考试本科文凭，还通过了司法考试。

老丁从部队转业，想发挥其特长，要求进法院工作，组织上知人善任，果然把他分在县法院。

毕竟老丁是连级干部，又通过了司法考试。老丁在法院民事庭干了半年书记员，就被任命为助审员，当了半年助审

员，又任命为审判员，开始独自承办案件。

老丁正直、刚毅，办起来真的是油盐不进，就是院长说情，也不买账。

这不，老丁很快受挫了。在处理一起合同纠纷时，院长找到老丁为被告宁某说情，提示老丁原被告按责任分担，四六开或者三七开。老丁开庭审理后，发现宁某无理，经调解无效，判决宁某承担全部责任。

判决下来，院长得知后把老丁找去，想批评他，没想到老丁竟和院长干起来了，跟院长讲法理，上法律课，气得院长脸色铁青。本来老丁来法院这几年表现不错，院里正考虑给他报个副庭长，这一闹也就泡汤了。

事后，老丁才知道，这个宁某是县委组织部部长的亲戚。此事，让部长脸上无光，把院长奚落了一通。

院长担心把老丁放在业务庭主办案件，今后把控不了。这年底，把老丁调到执行局去了。

在执行岗位，老丁工作起来也是雷厉风行。没想到，老丁又惹事了。那天，老丁带着书记员小刘去执行一起相邻纠纷案，被执行人彭某强行阻止申请执行人高某按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建筑围墙。经警告无效，老丁与小刘上前制止彭某，没想到彭某有恃无恐，用力把小刘推倒在地。老丁勃然大怒，当即把彭某铐起来了。

老丁向分管执行的副院长汇报，他也不知道彭某仗着自己大哥是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对事不对人，老丁只汇报案情及执行受阻经过，没有交代被执行人特殊背景，副院长听后当即拍板：“拘留15天”。

老丁刚把彭某送进看守所，副院长便追来了电话，叫老丁马上放人。老丁犟脾气来了，置之不理。搞得院长和副院长如热锅上的蚂蚁，急得团团转。

经历此事后，几位院领导达成共识，不久，把老丁打入他们印象中的“冷宫”，调至法警大队。

没有办案的烦恼，老丁落

得个清闲，他重操秃笔，又开始进行文学创作，也写写法学论文，成果颇丰，尝到甜头后，更是全身心致力于此，其乐融融。

这年建军节，法院召开退伍军人座谈会。

闲聊中，院长问老丁：“在法警大队还适应吧？”

老丁答：“谢谢领导关心！我感觉在法警大队挺好的，首先，在法警大队没有办案压力，内心轻松多了，其次，法警大队经常组织体能训练，身体棒棒的，此外，法警大队没有办案权，不用担心廉政风险。”

院长插手一破产企业土地拍卖被举报，纪委工作人员刚请他到“喝茶”，听老丁说到“廉政”一词，他脸上似蚊虫叮咬，有点变形。

当然，在推行司法体制改革时，老丁有些心动。不管怎么说，在法院，法官是“长衣帮”，法警是“短衣帮”，老丁还是脱不下孔乙己的长衫，跃跃欲试，想报考员额法官。

“你是自学的法律文凭，比不上那些科班生，像你这种

军转干部，还是当法警合适。”对找上门的老丁，院长满脸不屑。

院长这一说，老丁知趣而返，决定将法警工作进行到底。老丁不气馁，他想当法警也不能被人小瞧。每年都要写篇法学论文，参加全国法院学术讨论会，累获奖项。发表的小说先后得到省市文联资金扶持，顺利集结出版，由此，他加入了省作家协会。

这年，老丁的一篇法学论文开全院历史先河，荣获全国一等奖。在随后召开的全省法院调研骨干培训班上，老丁作为获奖作者应邀给学员们做经验介绍。

身穿警服的老丁，出现在这种场合，颇有些别扭。

开场白上，老丁坦言，在我们法院，大家都对我们法警有偏见，所以我每年都要写一两篇论文参赛，你们在座的大多被人冠以“学者型法官”，那我，勉强也可以称得上“学者型法警”。

## 番薯记

■ 虞燕 (浙江)

番薯好种耐活，只需剪下红薯茎叶，插在菜畦坡地等，它就能站稳脚跟，生茎展叶，活泼泼蔓延开去。番薯藤匍匐于地，深绿色的心形叶子一片紧挨一片，密密匝匝，似给一方土地铺盖了厚实的绿绒毯。

母亲时不时在番薯根旁倒一些煤灰柴灰，茎叶愈发生机盎然。清晨，“绿绒毯”像洗过一般，那里的空气也仿佛格外清新。拨开繁密的叶子，露珠纷纷坠落，嫩绿的叶柄亭亭而立，一根根举着叶子列起了队。偶有白色的花儿掩藏其间，不胜凉风的娇羞。我们小孩闹哄哄上前，不为花不为叶，只因瞄上了薯茎，即叶柄。掐薯茎的快乐只有亲自做过的人才知道，扯一下，叶摇曳摆，好似挠到了植株的痒处，“噗”一声断裂，新鲜汁液溢出，植物特有的清香好闻极了。薯茎在手，左折一下，右折一下，脆脆的茎断成一小截一小截，茎的外皮是一层纤维薄膜，韧性足，就这么断了骨头连着皮，

薯茎变成了一串一串的“首饰”，可以挂在耳朵上，套在脖子上，戴在手腕上，偶尔还特意留一片叶子，作为夸张的点缀。我们披挂着这些“首饰”招摇过市，母亲见了直说糟蹋了好东西。

番薯茎可是一道好菜。将外层韧韧的薄膜剥掉，一条又一条，剥得指甲缝里都是黏黏的，清水淋过后切段，入油锅清炒，不加任何配料，调料只需盐巴，不一会儿，一盘碧绿的时蔬便上了桌。清炒番薯茎入口鲜嫩、爽滑，但少时的我嫌寡淡，并没有多么爱吃。母亲叹口气，说起了从前的困难日子，她跟大舅常常饿得前胸贴后背，幸亏有番薯，全身可食，番薯果实就不提了，在那会属于珍贵的粮食，另两样不好吃，却能勉强饱腹：番薯叶切碎了跟少量大麦粉和一起，做成饼在锅上蒸熟，就着水吞下去；番薯藤晒干后磨成粉，用清水煮成糊状，黑乎乎的，涩而有一股怪味，大舅死活吃

不下，外婆无奈，只得把她的一点口粮全省给大舅，自己就靠番薯藤糊充饥。

无论在母亲的经验里，还是描述里，番薯叶均不是理想的食物，所以，家里从未吃过番薯叶，以至于前几年，当我听到它被誉为“蔬菜皇后”，是一款很有开发价值的保健长寿菜时，竟有些恍惚。

最让人激动的自然是挖番薯，谁也不知道那一锄头下去，究竟能扒出几颗番薯来。锄头带着主人的期待深入泥土，扰乱了番薯们的好梦，在现场，往往能看到番薯根须相连的模样，有时，一根须上挂了一串灰头土脸的番薯，大小不一，形态各异，它们跟无赖似的，躺在那乘起了凉。母亲一遍一遍地翻土，生怕落下了小个头番薯，新鲜的泥土味悄悄弥散，果然，漏网之鱼不少，我得意地想，藏得深又怎样，照样通通挖出来。

番薯堆于地头，看上去憨乎乎的，母亲麻溜地把它们装

进箩筐或编织袋里运回家。挑出不小心被锄头磕破砍断的，用刷子刷洗后，削皮切成小块煮番薯汤饭，切时若发现有特别脆甜的，母亲会分给我和弟弟，好吃的番薯真的可以媲美苹果，只是生番薯不能多吃，会长蛔虫。我喜欢番薯汤饭，用筷子将碗里的番薯“笃笃笃”搅烂，与米饭浑然一体，趁热吃，就着糟鱼或什锦菜，一口气吃两碗不在话下。

大人们想着法子把囫圇番薯变成番薯粉丝、番薯淀粉，小孩子可不以为然，干嘛那么麻烦，整个儿煨着吃多好。冬天的灶膛多么可亲，才不关心大铁锅里烧的是饭、水，还是其它，我和弟弟的眼睛独独盯着灶膛，柴火劈里啪啦唱起歌，火光嗤嗤呼呼伴着舞，映得我们的小脸红亮红亮。待灶火渐弱，直至显现一大团冒着火星的柴火堆，用火钳拨一下，嗤嗤响，弟弟忙不迭将备好的番薯埋进去，再挨个儿拍一下，那神情，别提多欢悦了。闷柴

灰的番薯得选个头不大的，否则煨不熟。等吃的过程真是一种幸福的煎熬，姐弟俩伸长脖子，恨不得将脑袋钻进灶膛去盯着，实在忍不住，便抓起火钳按按，探一探是否变软了。真想偷扒出来一个，纵是半生不熟也认了。

终于，草木灰的气味逐渐被诱人的焦香所替代，口水在心里头疯涨，欲从嘴里漫出来。煨熟的番薯外皮焦黑似炭，母亲打掉我们伸出去的手，试着摸一下番薯，而后边拍灰边呼呼吹气，稍稍晾凉，才掰开一个角塞给我们。迫不及待地咬了一口，那种香甜绵软简直要把人给融化了。急吼吼去接母亲手里的剩下部分，谁知，“吧嗒”掉在了地上，皮开肉绽也无妨，捡起来照样吃得欢。

两个煨番薯落肚，嘴里甜甜，胃里暖暖，屋外的肃杀寒意跟我们有什么关系。

### 邓星照专栏



#### 没有一面镜子是空着的

不要企图发现一面镜子的真相  
你去打量其实就是你的模样

当然 镜中的你已不是你  
每一面镜子都有自己的魂灵

你对着镜子自言自语

那是与另一个人的对话

不要轻信破镜重圆的美好  
每一个碎片里其实都装着一个完整的世界

没有一面镜子是空着的  
它们每天都在追问和思索  
像我们一样  
它们也各有各的欢喜和忧愁

邓星照，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湖南省作家协会会员，出版个人诗集《星语心弦》，在《湖南日报》《湖南文学》《诗刊》等报刊发表作品。